**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报告**

一、抽查单位及时间

单位名称：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医医院暨中医研究院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**12640000454002844E**

抽查时间：2019年3月28日

二、抽查人员

姚君轶 自治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副局长

杨 帆 自治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主任科员

姚淑芳 兴庆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局长

三、基本情况

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医医院暨中医研究院，为宁夏回族自治区卫健委所属事业单位。主要负责：开展中医临床工作，中医中药专业的教学实习任务，担负地段预防保健任务

四、抽查情况

经我们赴现场通过座谈汇报以及现场实地核查，未发现超出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，不按规定报送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，出租、出借证书与印章等行为。

五、存在问题

1.该单位证书所登记的开办资金没有及时变更。

六、处理措施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们已经现场反馈给该单位，同时督促其尽快办理相关事项的变更登记，该单位表示将尽快进行变更登记。